

【中信证券-久实租赁第3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托管报告
报告期间：2025年12月18日（含）- 2026年3月18日（不含）

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披露日期：2026年3月18日



本报告依据《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管理规定》、《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信息披露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资产支持证券定期报告内容与格式指引》】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制作。本报告由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负责编制，托管人保证本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报告期内托管人履行职责和义务的情况

托管人在报告期专项计划资产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法律、法规规定和计划说明书、托管协议约定，勤勉尽责地履行托管职责和义务，安全保管专项计划相关资产，积极监督管理人对专项计划资产的运作，没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利益的行为。

二、报告期内专项计划资产隔离情况

本托管人托管的专项计划资产独立于自身固有财产和所托管的其他资产，托管的专项计划资产所产生的债权未与自身固有财产和所托管的其他资产产生的债务相抵销。

三、托管人对管理人的监督情况

托管人认真复核了管理人的每项管理指令，管理指令没有存在违反相关规定或计划说明书及托管协议约定的情形，没有存在损害资产支持证券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四、专项计划资金运用、处分情况

1. 专项计划账户资金收支情况

专项计划账户收款情况		交易日期	本期收入	摘要
1	522010100101725717	2025-12-21	12906.86	托管户结息
2	522010100101725717	2026-03-12	73871715.68	往来付款
3	522010100101725717	2026-03-12	26053516.83	往来付款

专项计划账户付款情况		交易日期	本期支出	摘要
1	522010100101725717	2025-12-23	125115045.44	263156 兑付兑息款
2	522010100101725717	2025-12-23	328700.66	税费,支付久实租赁第3期ABS增值税
3	522010100101725717	2025-12-23	12748.58	支付托管费,支付久实租赁第3期ABS托管费

2. 管理人利用专项计划账户闲置资金进行投资情况

【无】

3. 管理人以投资或运营专项计划中不动产为目的向金融机构等借款的情况

【无】

4. 专项计划账户资金运用、处分的其他情况

【无】

5. 需要对投资者报告的其他事项

报告期间，未收到管理人的资产管理报告。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

【2026】年【3】月【18】日

